

证券代码：833183

证券简称：超凡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183	超凡股份	2023 年 5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聘请四川衡纵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 199 号 9 层公司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23-010）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2023-011）。

（四）审议《关于董事会 2022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 2022 年年度工作报告。

（五）审议《关于监事会 2022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监事会 2022 年年度工作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18）

（七）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为：2023-012）。

（八）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9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 199 号 9 层超凡股份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周洪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 199 号 9 层 邮箱：zhouhong@chofn.com 联系电话： 028-86922201 传真： 010-6213163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